

1.0 目的

本程序描述潛在意外和緊急事故所引起嚴重環境影響的準備及響應程序。

2.0 適用範圍

本程序適用於香港綠色電器公司製造電動剃刀及吸塵器所帶來的潛在意外和緊急事故，並說明如何預防及緩解以下緊急事故：

- 火災、爆炸；
- 嚴重化學品濺溢或滲漏；以及
- 設備故障引致的意外。

3.0 參考文件

環境管理體系手冊第4.4.7章

EP-04 文件控制

EP-08 記錄控制

4.0 定義

- | | |
|-----|----------|
| EMR | – 環境管理代表 |
| FAD | – 財務及行政部 |

5.0 職責

5.1 環境管理代表

環境管理代表應於每宗意外或緊急事故發生後，檢討應急程序是否適當及有效。

5.2 職能 / 部門主管

職能 / 部門主管應制訂緊急應變計劃，減低發生意外及緊急事故的機會。職能 / 部門主管應確保所有員工及在場地工作的承判商熟悉緊急應變程序的要求，並應在各部門 / 各處安排演習，及確保所有員工知道及執行緊急應變程序的要求。如發生緊急事故，應通知職能 / 部門主管。職能 / 部門主管應檢討意外報告及有關員工所採取的補救措施。

5.3 緊急應變小組

當發生緊急事故時，緊急應變小組負責根據環境管理代表及 / 或職能 / 部門主管的指示，採取適當的緊急應變程序。

5.4 香港綠色電器公司員工

所有員工應熟悉緊急應變程序，在遇上意外或緊急事故時可以跟隨該程序作出

應變。

6.0 程序

- 6.1 環境管理代表、環境管理體系委員會和職能 / 部門主管應識別危險所在，制定預防措施，防止緊急事故發生，並完成應急準備。
- 6.2 環境管理代表應協調有關擬制及保持緊急應變計劃內的所有應變程序。
- 6.3 環境管理代表應確保職能 / 部門主管所擬訂的緊急應變計劃是與部門的工作相關。
- 6.4 職能 / 部門主管應使員工及緊急應變小組組員熟悉緊急應變計劃內的程序，並提供培訓。這應按照EP-03培訓程序進行。
- 6.5 在每宗意外或緊急事故發生後，職能 / 部門主管及相關人員應調查意外起因，並作適當預防行動，透過填寫意外報告(附錄二) 匯報所發生的意外事故，以及把報告提交環境管理代表審核。
- 6.6 職能 / 部門主管應確保能在情況許可下，安排緊急事故演習及定期測試程序，並把緊急事故演習報告(附錄一)提交環境管理代表審核。
- 6.7 在每宗意外或緊急事故發生後，環境管理代表與職能 / 部門主管應評審緊急應變計劃是否適合、充足及有效，若有需要時應作出適當的修訂以切合事宜。
- 6.8 環境管理代表應保留有關緊急應變、準備及緊急事故的文件最少三年。

7.0 記錄

記錄說明	記錄地點 / 保存職責	最少保存期
緊急事故演習報告 (EF-EP05-01)	環境管理代表	三年
意外報告 (EF-EP05-02)	環境管理代表	三年

8.0 附錄

附錄一：緊急應變措施

附錄二：緊急事故演習報告 (EF-EP05-01)

附錄三：意外報告 (EF-EP05-02)

1) 火警/爆炸

a) 火警意外的預備

- (i) 準備及保持一份最新的化學/危險品及化學廢棄物的清單，與及在位置圖上清楚記下其所處的位置。
- (ii) 保存所有儲存在工廠範圍內之化學品的最新物料安全資料表。
- (iii) 將上述(i)及(ii)內提及的文件存放於一個安全及容易找到的位置，當中的資料需用作安全地撲滅火災，以及確保對環境造成最少的影響。
- (iv) 檢查領有牌照的承建商是否定期維修用作撲滅火災之設備。
- (v) 確保所有沙包被放置於容易找到的位置及定期保養。
- (vi) 保存定期防火演習之程序。

b) 當意外發生時

- (i) 依照「火災指引」向緊急部門發出警報，並向消防處扼要地報告意外之細節，在有需要時，亦提供化學/危險品的清單、物料安全資料表以及位置圖。
- (ii) 確保有足夠的沙包供給緊急部門，用以防止排水管 / 污水渠受到污染。

c) 意外發生之後

- (i) 按照EI-03廢物管理程序中的指引，處理流質及固體化學廢料。
- (ii) 調查意外發生之成因及撰寫報告，列明因意外造成的環境影響，以及如何將影響減至最低。
- (iii) 若有需要，可根據意外調查報告結果而對這環境指引及緊急措施作出修訂。

2) 暴雨及颱風

a) 颱風後廢水有機會受化學品污染：

- (i) 盛載廢水(例如用沙包等)，以防止流入水流處理設施、排水系統或水道。
- (ii) 將污水抽入合適的容器中，然後按照EI-03廢物管理程序排放，像處置化學廢料一般。
- (iii) 環境管理代表 / 副環境管理代表衡量是否需要通知其他有關人士 (例如環保署、鄰近社區等)。

b) 固體廢料：

- (i) 盛載廢料(有需要時要適當處理)，以盡量減少排放到污水系統。
- (ii) 環境管理代表 / 副環境管理代表需確定此等是否化學廢料，及是否有需要按照EI-03廢物管理程序排放。

(iii) 環境管理代表 / 副環境管理代表衡量是否需要通知其他有關人士 (例如環保署、鄰近社區等)。

3) 重大化學品 / 未經處理污水 / 柴油洩漏

- a)** 盛載洩漏物以盡量減少排放到污水系統中。
- b)** 立即通知生產經理 / 環境管理代表。
- c)** 生產經理 / 環境管理代表或其代表需安排洩漏物被適當地搬遷，並由認可之收集商處置；另外，衡量是否需要通知其他有關人士 (例如環保署、消防處、鄰近社區等)。

4) 有毒氣體意外洩漏

- a)** 若情況許可，立即中斷有毒氣體排放之源頭，及盛載有毒氣體以減少排放至大氣層。
- b)** 立即通知生產經理 / 環境管理代表。
- c)** 生產經理 / 環境管理代表或其代表需安排專業清潔公司進行徹底清洗；另外，衡量是否需要通知其他有關人士 (例如環保署、消防處、鄰近社區等)。

緊急事故演習日期	
緊急事故演習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火災、爆炸; <input type="checkbox"/> 化學品溢泄或滲漏; <input type="checkbox"/> 設備故障引致的意外
部門	
開始時間	
完成時間	
參加人數 (附加名單)	操本
出席率	
消防主任姓名	
建議事項	
計劃行動	

擬製人： _____

日期： _____

部門主管

意外日期： _____ 時間：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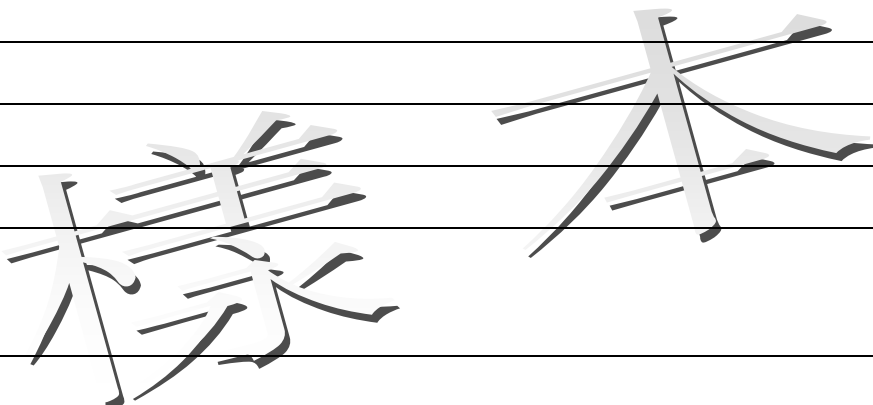
地點： _____

意外種類： _____

意外詳情： _____

應變 / 糾正措施：

意外成因：



建議預防方法：

提交人：		職位：	
簽名：		日期：	

審核人： _____ 日期： _____